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TUS**  
**ALTUS HOLDINGS LIMITED**  
**浩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9)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浩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b>51,983</b>	47,791
稅前利潤	<b>19,782</b>	15,5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 呈報	<b>12,626</b>	9,878
— 基礎 <sup>(附註)</sup>	<b>8,978</b>	7,001

附註：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基礎利潤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扣除已繳納遞延稅項的淨影響。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總資產	<b>586,300</b>	630,020
總負債	<b>193,331</b>	207,715
資產淨值	<b>392,969</b>	422,305

##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4	51,983	47,791
其他收入	6	615	675
投資物業公允值增加淨額		6,093	3,891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		(1)	17
物業開支		(9,861)	(10,024)
行政及經營開支		(23,968)	(22,54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7	14
財務成本	7	(5,136)	(4,299)
稅前利潤		19,782	15,524
所得稅開支	8	(6,285)	(4,750)
年度利潤	9	13,497	10,774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43,529)	(29,451)
分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45)	(30)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			
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432)	(323)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44,006)	(29,804)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30,509)	(19,030)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12,626	9,878
非控股權益		871	896
		<u>13,497</u>	<u>10,774</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9,438)	(18,920)
非控股權益		(1,071)	(110)
		<u>(30,509)</u>	<u>(19,030)</u>
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港仙)	11		
— 基本		<u>1.55</u>	<u>1.22</u>
— 攤薄		<u>1.55</u>	<u>1.22</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37,413</b>	38,397
投資物業		<b>485,805</b>	547,56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b>407</b>	395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金融資產	12	<b>727</b>	1,159
會籍		<b>1,699</b>	1,702
遞延稅項資產		<b>189</b>	1,132
收購投資物業已付按金		<b>931</b>	590
預付款項	13	<b>122</b>	216
		<b>527,293</b>	591,158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b>4,543</b>	3,088
存放於財務機構的存款		<b>164</b>	1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b>45,387</b>	35,658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b>8,913</b>	—
		<b>59,007</b>	38,862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b>11,339</b>	10,548
應付稅項		<b>6,848</b>	5,729
有抵押銀行借款		<b>56,176</b>	59,160
		<b>74,363</b>	75,437
流動負債淨額		<b>(15,356)</b>	(36,57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511,937</b>	554,583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借款		90,524	102,310
衍生金融工具		—	53
其他應付款項 — 租戶按金 — 一年以上	14	835	1,033
遞延稅項負債		27,609	28,882
		<u>118,968</u>	<u>132,278</u>
		<u>392,969</u>	<u>422,30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8,193	8,125
儲備		371,843	400,008
		<u>380,036</u>	<u>408,13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0,036	408,133
非控股權益		12,933	14,172
		<u>392,969</u>	<u>422,305</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附註i)	其他儲備 (附註ii)	投資重估 儲備	股東出資 (附註iii)	股份獎勵 儲備 (附註iv)	匯兌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8,125	74,302	98,819	(957)	11,319	151	(80,670)	297,044	408,133	14,172	422,305
年度利潤	-	-	-	-	-	-	-	12,626	12,626	871	13,497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											
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	(432)	-	-	-	-	(432)	-	(432)
—分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	-	-	-	-	-	(45)	-	(45)	-	(45)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	(41,587)	-	(41,587)	(1,942)	(43,529)
	-	-	-	(432)	-	-	(41,632)	-	(42,064)	(1,942)	(44,006)
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432)	-	-	(41,632)	12,626	(29,438)	(1,071)	(30,509)
就股份獎勵歸屬股份	68	920	-	-	-	(988)	-	-	-	-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1,341	-	-	1,341	-	1,341
附屬公司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168)	(168)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193	75,222	98,819	(1,389)	11,319	504	(122,302)	309,670	380,036	12,933	392,969

##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庫存股 千港元	其他儲備	投資重估	股東出資	股份獎勵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利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附註i) 千港元		(附註ii)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8,068	73,313	(22)	98,819	(634)	11,319	322	(52,195)	287,166	426,156	14,454	440,610
年度利潤	-	-	-	-	-	-	-	-	9,878	9,878	896	10,774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 收入列賬的金融資產 公允值變動	-	-	-	-	(323)	-	-	-	-	(323)	-	(323)
—分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	-	-	-	-	-	-	(30)	-	(30)	-	(30)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 的匯兌差額	-	-	-	-	-	-	-	(28,445)	-	(28,445)	(1,006)	(29,451)
	-	-	-	-	(323)	-	-	(28,475)	-	(28,798)	(1,006)	(29,804)
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323)	-	-	(28,475)	9,878	(18,920)	(110)	(19,030)
就股份獎勵歸屬股份	58	1,010	-	-	-	-	(1,068)	-	-	-	-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897	-	-	897	-	897
註銷庫存股	(1)	(21)	22	-	-	-	-	-	-	-	-	-
附屬公司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	(172)	(17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8,125	74,302	-	98,819	(957)	11,319	151	(80,670)	297,044	408,133	14,172	422,305

### 附註：

- (i) 股份溢價指(i)股東出資與已發行股本之間的差額；(ii)回購本公司股份所支付的代價與股本減少金額之間的差額；及(iii)於股份歸屬日期，股本增加金額與股份獎勵儲備扣除額之間的差額。股份溢價可予分派。
- (ii)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i)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集團重組完成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面值與本集團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及(ii)非控股權益所調整金額與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益變動(惟不會導致失去或取得控制權)所產生的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值之間的差額，兩者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 (iii) 該等金額指最終控股公司承擔的僱員福利，該最終控股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與本公司兩名執行董事(作為承授人(「承授人」))訂立期權契據。根據期權契據，各承授人支付代價1.00港元，最終控股公司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購買最終控股公司持有之合共37,80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授出購股權於授出當日之估計公允值約為11,319,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購股權已獲行使。
- (iv) 該等金額指表彰及獎勵彼等之貢獻的僱員福利，由本公司承擔。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浩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中環永和街21號。

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則主要從事提供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以及自營投資。其附屬公司作為tokumei kumiai投資者（「TK投資者」）與稱為tokumei kumiai營運商（「TK營運商」）的多家日本有限公司（為物業持有公司）訂立日本tokumei kumiai安排（「TK協議」），以投資日本物業。

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Kinley-Hecico Holdings Limited（「KHHL」）。KHHL被視為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Flying Castle Limited於本公司擁有權益。KHHL由兩名人士（即陳潔麗及Landmark Trust Switzerland SA）最終控制，信託受益人為葉天賜及林葉天慧。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呈列。除該等在日本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其功能貨幣為日圓（「日圓」））外，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

### 2.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 持續經營

雖然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產生流動負債淨額約15,356,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因本公司董事經考慮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可用銀行融資約52,988,000港元後，信納本集團可於來年維持流動性。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滿足其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承擔。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含倘本公司無法持續經營而進行的可能屬必要的任何賬面值調整以及資產及負債的重新分類。

### 3.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項改革支柱二示範規則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作出有關重要性之判斷為實體將重要性判斷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指引及實例。該等修訂本透過將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的要求替換為披露其「重要」會計政策的要求，及增加關於實體如何在會計政策披露的決策中應用重要性概念的指引，進而幫助實體提供更加有用的會計政策披露。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但已影響會計政策披露。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2</sup>

- <sup>1</sup>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sup>2</sup>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sup>3</sup> 於將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相關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釐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於二零二二年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進一步釐清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的分類規定。該等修訂本指明，倘實體延遲償還負債的權利受該實體遵守未來契諾所規限，則該實體有權延遲償還負債，即使其於報告期末並無遵守該等契諾。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遲償還負債權利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本亦釐清被視為償還負債的情況。

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作出額外披露，倘實體有權延遲償還該等負債，而該實體須於十二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則該實體須將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可提早應用。然而，提早應用二零二零年修訂本的實體亦須應用二零二二年修訂本，反之亦然。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的分類出現變動。

#### 4. 收入

收入指就於年內提供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及出租投資物業所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的年度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收入(附註10)	21,876	16,330
其他來源的收入		
經營租賃項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固定租賃款項(附註)	30,107	31,461
	<u>51,983</u>	<u>47,791</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產生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附註：本集團的淨租金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總租金收入	30,107	31,461
就於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 直接經營開支(計入物業開支)	(9,861)	(10,024)
淨租金收入	<u>20,246</u>	<u>21,437</u>

##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及預期確認時間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955	2,123
超過一年	120	75
	<u>2,075</u>	<u>2,198</u>

上述金額指預期於未來將自提供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予以確認的收入。

##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目的而向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即本公司董事)匯報的資料側重於所提供服務的類別。於達致本集團的可申報分部時，並未匯集主要經營決策人所識別的經營分部。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顧問及諮詢」之可申報分部已修訂為「顧問、諮詢及資產管理」，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其中，本集團的可申報分部如下：

- (i) 顧問、諮詢及資產管理 — 提供(i)企業融資項下監管驅動的服務，包括保薦、財務顧問、合規顧問及股權資本市場諮詢；(ii)特殊情況諮詢；及(iii)資產管理以及其他投資及諮詢服務；及
- (ii) 自營投資 — 出租投資物業作住宅及商業用途及由此取得租金收入，以及持有證券組合以取得股息收入及旨在賺取資本收益。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顧問、諮詢及 資產管理 千港元	自營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收入及分部收入	<u>21,876</u>	<u>30,107</u>	<u>51,983</u>
業績			
分部利潤	<u>12,630</u>	<u>22,149</u>	34,779
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12,15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7
財務成本			<u>(2,900)</u>
稅前利潤			<u>19,782</u>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顧問、諮詢 及資產管理 千港元	自營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收入及分部收入	<u>16,330</u>	<u>31,461</u>	<u>47,791</u>
業績			
分部利潤	<u>8,912</u>	<u>21,243</u>	30,155
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12,73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4
財務成本			<u>(1,907)</u>
稅前利潤			<u>15,524</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指各分部所賺取而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若干其他收入、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若干財務成本的利潤。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匯報予主要經營決策人的計量。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 分部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顧問、諮詢及資產管理	3,292	1,623
自營投資	<u>497,531</u>	<u>550,625</u>
總分部資產	<b>500,823</b>	552,248
未分配	<u>85,477</u>	<u>77,772</u>
總資產	<b><u>586,300</u></b>	<b><u>630,020</u></b>

### 分部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顧問、諮詢及資產管理	1,193	545
自營投資	<u>115,305</u>	<u>121,610</u>
總分部資產	<b>116,498</b>	122,155
未分配	<u>76,833</u>	<u>85,560</u>
總負債	<b><u>193,331</u></b>	<b><u>207,715</u></b>

就監管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物業、廠房及設備、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會籍、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存放於財務機構的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公司資產則除外；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若干有抵押銀行借款、衍生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公司負債則除外。

## 按服務劃分的收入明細

本集團按顧問、諮詢及資產管理以及自營投資分部下的服務劃分的收入明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顧問、諮詢及資產管理		
保薦服務	920	2,022
財務顧問服務	12,955	8,340
合規顧問服務	2,294	2,361
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	5,707	3,607
	<u>21,876</u>	<u>16,330</u>
自營投資		
租金收入	30,107	31,461
	<u>51,983</u>	<u>47,791</u>

多年來，本集團顧問及諮詢分部的組成不斷變化。為更好地反映該分部的服務類型，主要經營決策人已決定作出以下本集團將於今後採用的若干重新分類。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顧問、諮詢及資產管理		
監管驅動	16,882	14,107
特殊情況諮詢	4,748	2,187
資產管理及其他	246	36
	<u>21,876</u>	<u>16,330</u>
自營投資		
租金收入	30,107	31,461
	<u>51,983</u>	<u>47,791</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香港及日本。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資料乃按營運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金融資產、會籍、遞延稅項資產、預付款項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資料乃按資產地區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23,316	17,785	106,413	111,397
日本	28,667	30,006	417,736	475,157
	<u>51,983</u>	<u>47,791</u>	<u>524,149</u>	<u>586,554</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入的10%。

##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40	89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之收益	31	—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48	67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附註13)	—	23
政府補助(附註i)	280	496
其他	16	—
	<u>615</u>	<u>675</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280,000港元指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為在香港設立合資格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提供補助的資助計劃收取之款項。概無有關收取該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情況。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包括462,000港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防疫抗疫基金下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概無有關收取該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情況。

## 7. 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的利息	<u>5,136</u>	<u>4,299</u>

##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日本企業所得稅	271	284
日本預扣稅	<u>2,724</u>	<u>1,722</u>
	2,995	2,00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	(31)
遞延稅項	<u>3,290</u>	<u>2,775</u>
	<u>6,285</u>	<u>4,750</u>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首2,000,000港元利潤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利潤稅率為16.5%。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本集團其他香港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繳納稅項。

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須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日本企業所得稅法，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日本企業所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33.58%計算。然而，就TK協議項下的若干日本附屬公司而言，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日本附屬公司的適用日本預扣稅稅率為20.42%。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均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9. 年度利潤

年度利潤已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9,648	8,82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7	246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股份獎勵	1,341	897
	<u>11,196</u>	<u>9,969</u>
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u>11,196</u>	<u>9,969</u>
董事薪酬	3,651	3,686
核數師薪酬	660	6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27	1,02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41	(2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68)	644
	<u>(268)</u>	<u>644</u>

## 10. 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提議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8港仙，合共655,440港元。該建議末期股息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溢利變動中反映。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 盈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採用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u>12,626</u>	<u>9,878</u>

##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附註)	814,131	808,017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股份獎勵	<u>1,766</u>	<u>4,208</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815,897</b></u>	<u><b>812,225</b></u>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歸屬股份獎勵時向有關僱員發行 6,800,000 股普通股 (二零二三年：5,780,000 股) 普通股。

## 12.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股本工具		
— 上市	727	1,011
— 非上市	<u>-</u>	<u>148</u>
總計	<u><b>727</b></u>	<u><b>1,159</b></u>

上述非上市股權投資指在日本註冊成立的私人實體所發行的非上市股權投資。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指本集團於香港上市公司的投資。該等股本工具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相反，彼等乃持作中長期策略用途。因此，本公司董事已選擇將該等股本工具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原因為彼等認為，於損益內確認該等投資的公允值的短期波動與本集團為長期目的持有該等投資及實現其長遠表現潛力的策略不符。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	3,174	1,449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41)</u>	<u>(3)</u>
	3,133	1,446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u>1,532</u>	<u>1,858</u>
	<b><u>4,665</u></b>	<b><u>3,304</u></b>

附註：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租賃款項約10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000港元)乃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內。餘下結餘約3,07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33,000港元)為自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就申報目的分析為：		
即期部分	4,543	3,088
非即期部分	<u>122</u>	<u>216</u>
	<b><u>4,665</u></b>	<b><u>3,304</u></b>

貿易應收款項於開具發票時到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其乃按與相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之發票日期呈列。其亦代表於報告期末的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日內	1,374	195
超過30但於60日內	45	17
超過60但於90日內	1,614	390
超過90但於180日內	<u>100</u>	<u>844</u>
	<b><u>3,133</u></b>	<b><u>1,446</u></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年初的結餘	3	131
已確認減值虧損	41	-
已撥回減值虧損	-	(23)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	(102)
匯兌調整	(3)	(3)
	<u>41</u>	<u>3</u>
於年末的結餘	<u><u>41</u></u>	<u><u>3</u></u>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經簡化方式計量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乃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記錄及債務人目前財務狀況的分析進行個別估計，並根據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特定的因素、債務人營運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目前及預測狀況方向的評估作出調整。

於本報告期間的估計技術或所作出的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及遭拖欠，確認已減值的全期預期信貸損失－信貸額約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3,000港元已收回，債務人已經以現金結算該筆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就被視為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計提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000港元）。

由於現實無望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故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撇銷貿易應收款項約10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金	77	78
預付款項	1,273	1,528
其他應收款項	182	252
	<u>1,532</u>	<u>1,858</u>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乃參考過往違約記錄及其於報告日期的財務狀況及行業整體經濟狀況而個別估計。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發生重大變化，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的內部信貸評級被認為良好。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87	114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u>12,087</u>	<u>11,467</u>
	<u><b>12,174</b></u>	<u><b>11,581</b></u>

就申報目的分析為：

即期部分	11,339	10,548
非即期部分	<u>835</u>	<u>1,033</u>
	<u><b>12,174</b></u>	<u><b>11,581</b></u>

貿易應付款項於收到發票時到期。根據於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所有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為30日內。本集團已就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間內結算制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金按金約5,87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6,783,000港元)及預收租金約1,74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857,000港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 15.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5,0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806,840,000	8,068
已註銷股份 (附註ii)	(120,000)	(1)
已配發股份 (附註i)	<u>5,780,000</u>	<u>58</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812,500,000	8,125
已配發股份 (附註i)	<u>6,800,000</u>	<u>68</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b>819,300,000</b></u>	<u><b>8,193</b></u>

### 附註：

- (i) 該等新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 (ii)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20,000股庫存股份已註銷並從股本及股份溢價中扣除。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16. 關連方交易

### (a) 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下列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KK Ascent Plus	聯繫人	已付資產管理費	564	600
		已付擔保費	309	249
			<u>          </u>	<u>          </u>

以上交易乃基於現行市價按本集團與關連方之間釐定及協定的條款進行。

### (b) 有抵押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聯營公司KK Ascent Plus為34,61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9,990,000港元）的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 (c)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年內，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6,755	6,58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779	546
退休福利	103	113
	<u>          </u>	<u>          </u>
	<u>7,637</u>	<u>7,241</u>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層的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本公司之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 17. 資本承擔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收購投資物業 之資本開支	<u>8,375</u>	<u>10,620</u>

## 18.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三日之公告所載，本集團（透過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Starich Resources Limited旗下TK安排之TK營運商Yugen Kaisha Hourei）訂立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178,000,000日圓（相當於約9,200,000港元）出售位於日本札幌市的一項投資物業。該投資物業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售出，已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並按其公允值約172,400,000日圓（相當於約8,900,000港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流動資產項下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上述出售事項已完成。

## 營運回顧及財務回顧

### 營運回顧

本集團專注於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以及自營投資。

就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而言，本集團主要向其客戶提供保薦、財務顧問、合規顧問、股權資本市場諮詢、特殊情況諮詢、資產管理及投資諮詢服務。就自營投資而言，本集團投資於日本及香港的房地產及由此取得租金收入，以及投資於證券以由此取得股息收入並旨在賺取資本收益。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由於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取得收入較高，本集團利潤得以提升。此亦得益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日圓（「日圓」）貶值，影響其日本物業組合換算為本集團港元（「港元」）呈報貨幣時的租金收入。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礎利潤增長28.2%至9,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則為7,000,000港元，主要原因是收入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47,800,000港元增長8.8%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52,000,000港元，而整體支出增幅較小。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呈報純利為12,6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9,900,000港元為高，此乃得益於本集團在日本的投資物業公允值淨增加。

### 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

本集團的企業融資服務通常包括向在聯交所上市或尋求上市的公司及基金提供財務或獨立財務建議、保薦及合規諮詢服務以及擔任上市代理。該等服務通常涉及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等法規要求推動的交易。本集團的其他諮詢服務通常包括與訴訟支持、財務盡職調查及估值或併購諮詢相關的特定情形工作。

根據(i)特定服務類型(如保薦、財務或合規顧問及其他諮詢)；及(ii)監管相關諮詢或特殊情況諮詢等服務性質編製的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收入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收入 千港元	%	有效委聘 項目數量	收入 千港元	%	有效委聘 項目數量
保薦	920	4%	1	2,022	12%	1
財務顧問	12,955	59%	71	8,340	51%	58
合規顧問	2,294	11%	8	2,361	15%	7
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	5,707	26%	11	3,607	22%	23
總計	<u>21,876</u>	<u>100%</u>	<u>91</u>	<u>16,330</u>	<u>100%</u>	<u>89</u>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收入 千港元	%	有效委聘 項目數量	收入 千港元	%	有效委聘 項目數量
監管驅動	16,882	77%	85	14,107	86%	84
特殊情況諮詢	4,748	22%	4	2,187	14%	3
資產管理及其他	246	1%	2	36	-%	2
總計	<u>21,876</u>	<u>100%</u>	<u>91</u>	<u>16,330</u>	<u>100%</u>	<u>89</u>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收入較上一財政年度增長34.0%至21,900,000港元，主要由於監管相關財務顧問工作活動增加，交易數量以及平均每筆交易費用均有所增加。同時，儘管其他諮詢服務的數量減少，但本集團進行了多項因其複雜性較高及項目週期較長而價值較高的交易。據悉，根據服務協議條款，上述服務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及／或完成相關重大工作活動時予以確認。因此，就該等週期較長的項目而言，其收入貢獻可能於不同期間出現波動。

## 自營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收購兩處住宅物業（即位於鹿兒島市的Base 1st及位於札幌市的Yuinoie Shinkawanishi），並出售一項位於札幌市的住宅物業（即Nouvelle 98），作為其組合優化計劃的一部分。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投資組合為日本的27處投資物業及香港的一處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貢獻30,100,000港元的租金收入。相比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投資組合為日本的26處投資物業及香港的一處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貢獻31,500,000港元的租金收入。收入於兩個財政年度減少是由於日圓兌港元貶值。

## 日本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在日本的投資物業概況如下所示：

物業名稱	地區	可出租 淨面積 (平方呎)	單位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估值 百萬日圓	三月三十一日 的估值 百萬日圓	財政年度 平均入住率 (按收入)
1. Ark Palace Hiragishi	札幌	14,485	54	436	434	94%
2. Kitano Machikado GH	札幌	1,572	8	43	43	100%
3. LC One	札幌	6,582	26	144	143	92%
4. Liberty Hills GH	札幌	926	8	42	42	100%
5. Libress Hiragishi	札幌	11,554	36	187	185	93%
6. Nouvelle 98 <sup>(附註1)</sup>	札幌	13,790	38	-	239	94%
7. Rakuyukan 36	札幌	18,046	38	320	318	100%
8. Relife GH	札幌	750	6	34	34	100%
9. Shinoro House GH	札幌	918	6	38	38	100%
10. South 1 West 18 Building	札幌	15,529	37	344	337	98%
11. T House	札幌	6,751	24	151	149	92%
12. Tommy House Hiragishi <sup>(附註5)</sup>	札幌	8,782	28	163	163	84%
13. Uruoi Kawanone	札幌	15,930	65	680	680	97%
14. White Building A & B	札幌	13,523	55	244	243	99%
15. Wisteria-S <sup>(附註4)</sup>	札幌	5,997	19	172	149	100%
16. City Court Suginami	函館	13,640	44	209	209	84%
17. Azabu Sendaizaka Hills	東京	12,046	7	1,530	1,464	97%
18. Azabu Juban Crown Building	東京	2,248	5	254	251	100%

物業名稱	地區	可出租 淨面積 (平方呎)	單位數目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估值 百萬日圓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估值 百萬日圓	二零二四年 財政年度 平均入住率 (按收入)
19. Residence Motoki	福岡	11,992	12	341	334	98%
20. Wealth Fujisaki	福岡	7,390	10	198	191	100%
21. KD Shinshigai Building	熊本	4,463	3	283	277	96%
22. Rise Shimodori EXE	熊本	14,159	35	531	516	95%
23. Rise Fujisakidai	熊本	13,891	36	405	397	91%
24. Rise Kumamoto Station South	熊本	10,116	20	214	211	91%
25. Rise Shimodori	熊本	13,619	36	460	445	95%
26. Kagoshima Tenmonkan Building	鹿兒島	6,541	1	565	552	100%
27. Base 1st <sup>(附註2)</sup>	鹿兒島	4,762	19	191	-	93%
28. Yuinoie Shinkawanishi <sup>(附註3)</sup>	札幌	2,248	10	56	-	不適用

附註：

1. 該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售出。
2. 該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四月收購。
3. 該物業於二零二四年二月收購，租賃活動於二零二四年四月開始。
4. 該物業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售出。
5. 作為本集團組合優化計劃的一部分，預計該物業將被拆除及重建。本集團正為此目的騰空現有租戶，因此入住率將逐步下降。

除了Kagoshima Tenmonkan Building及KD Shinshigai Building只作零售用途外，本集團在日本的投資物業一般用作住宅用途。

## 香港

在香港的投資物業是位於中環都爹利街的一個辦公單位，其可出售面積約為2,267平方呎。該物業已在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被出租。該物業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為69,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項由香港上市證券組成的投資組合的市值為7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從該投資組合收取48,000港元的股息收入。

本集團於日本的房地產投資組合的運營表現有所改善，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平均入住率為95.4%，而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則為93.2%。因此，以日圓計算的來自日本的租金收入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518,000,000日圓增長2.8%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533,000,000日圓。儘管如此，由於日圓貶值的影響，以港元計算的來自日本的租金收入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30,0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28,7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並無進行重大改善工程。

## 財務回顧

### 營運業績回顧

本集團營運業績的若干項目回顧載列如下。

#### 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錄得收入52,0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收入47,800,000港元增長8.8%，主要由於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業務分部的收入增加5,500,000港元。與此同時，日圓貶值影響了來自日本的租金收入，導致以港元計算的自營投資收入下跌4.5%或減少1,300,000港元。

#### 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進行了85項監管相關服務委聘項目，而於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進行了84項委聘項目。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由於本集團承接數項因其複雜性及項目時間長而價值較高的交易，例如與收購守則相關交易的財務顧問有關的交易，來自監管相關服務的收入由14,100,000港元增加20%至16,900,000港元。

特殊情況諮詢收入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2,2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4,700,000港元，該增加反映本集團於擴展利潤率較高的策略性及特殊情況諮詢工作方面所作努力。該等委聘項目包括提供訴訟支援及財務盡職調查服務。

## 自營投資

本集團香港及日本投資組合的整體入住率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93.5%改善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95.6%。

本集團的香港商業物業單位的租金收入維持在1,500,000港元，乃與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持平。

按日圓計算，本集團來自日本房地產投資組合的租金收入增加2.8%，乃由於入住率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93.2%改善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95.4%。按港元計算，日本房地產投資組合的收入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30,000,000港元減少4.5%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28,700,000港元，原因是日圓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貶值7.1%，平均匯率為100日圓兌5.38港元，而於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則為100日圓兌5.79港元。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700,000港元減少100,000港元至6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出售位於札幌市的住宅物業Nouvelle 98，作為其投資組合優化計劃的一部分；鑒於該物業的使用年限，該物業將需要大量資本開支以維持其於租賃市場的競爭力。該物業亦不適合重建，因為其所在土地的地形並非最佳。該項出售使本集團得以按與其賬面值及公允值相若的水平變現對該物業的投資，並遠高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的初始收購成本。本集團自該出售事項錄得出售收益100,000港元，歸入「其他收入」項下。

## 投資物業公允值淨增加額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由於香港與日本物業市場的分化趨勢，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公允值整體淨增加6,100,000港元。

於香港中環都爹利街的辦公室單位錄得公允值減少4,000,000港元，與香港辦公室市場低迷的情況一致。與此同時，本集團的日本房地產投資組合錄得公允值淨增加166,200,000日圓或10,100,000港元。

於整個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在市場情緒樂觀及日圓兌其他主要貨幣貶值的刺激下，日本物業市場活躍。整體而言，本集團27處物業的其中26處錄得公允值增加，以下物業錄得更為顯著的增加：(i)位於東京的Azabu Sendaizaka Hills；及(ii)位於福岡市的Residence Motoki及Wealth Fujisaki。

## 物業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以港元計算的物業開支因日圓貶值而降低。物業開支小幅減少1.6%，而租賃收入減少4.5%，主要由於(i)日本若干物業的維修及維護開支增加，及(ii)支付與出售Nouvelle 98有關的較高消費稅金額。

## 行政及經營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行政及經營開支增加，為24,0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22,600,000港元增加1,400,000港元或6.3%。該增加乃由於以下原因：

- (i) 由於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收入增加導致與收入掛鈎的薪酬付款增加，因此員工相關薪金開支增加；
- (ii) 作為本集團員工挽留計劃的一部分，股份獎勵相關開支增加；
- (iii) 隨著業務活動增加，差旅開支增加；
- (iv) 日本運營的銀行手續費及雜項開支減少；及
- (v)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錄得匯兌收益3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則錄得匯兌虧損600,000港元。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4,3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5,1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港元貸款利率上升。本集團以日圓計值的貸款利率保持穩定且相對較低。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日圓貶值亦導致以日圓計值的財務成本於換算為港元呈報貨幣時降低，符合我們的自然外幣對沖策略，即將產生日圓租金收入的物業資產與為該等資產提供資金的以日圓計值的借款相匹配。

## 年度利潤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增加2,700,000港元至12,600,000港元，乃與收入增加及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值淨增加相一致。

## 年度基礎利潤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撇除投資物業估值公允值變動扣除已繳納遞延稅項的淨影響。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基礎純利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增加，乃主要由於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其他諮詢服務的收入增加；該增加被行政及經營開支及財務成本增加所抵銷。

	二零二四年 財政年度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財政年度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12,626	9,878
不包括：		
投資物業公允值增加淨額	(5,627)	(3,891)
扣除已繳納遞延稅項	1,979	1,014
	<u>8,978</u>	<u>7,001</u>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經營主要由股東的股權、銀行貸款及營運產生的現金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59,007	38,862
流動負債	74,363	75,437
流動比率(倍) <sup>(附註1)</sup>	0.8	0.5
債務總額	146,700	161,470
總權益	392,969	422,305
資本負債比率(%) <sup>(附註2)</sup>	37.3	38.2

附註：

1. 流動比率按各財政年度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2. 資本負債比率按各財政年度末的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15,4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錄得36,600,000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如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一項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較高，而銀行借款則於逐步還款後減少所致。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乃由於出售Nouvelle 98的所得款項所致，而貿易應收款項增加則與業務量增加一致。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詳情載於下文「報告期後事項」一節。

務請注意，儘管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尤其是香港的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約期限超過12個月，但由於其協議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該等銀行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董事信納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已有所改善。詳情載於本公告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債務總額及總權益如上所示，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8.2%改善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7.3%。

日圓匯率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90港元兌100日圓貶值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17港元兌100日圓，導致本集團以日圓計值的資產及負債（包括債務）乃至權益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換算為港元後減少。具體而言，債務減少亦由於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定期償還貸款本金。

### **現金結餘**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45,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5,700,000港元），其中37,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9,400,000港元）以日圓持有，存放於香港及日本的持牌銀行。

## 外匯匯率及利率風險

為應對外匯匯率風險，本集團監督其債務貨幣與(i)抵押資產；及(ii)其業務活動所得償債收入的匹配情況。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以日本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償還或以該等物業為抵押的貸款乃以日圓計值，並以日圓計值的源自日本的收入償還；與此同時，以香港物業(作投資及自用)為抵押的貸款乃以源自香港的收入(以港元計值)償還。由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內日圓貶值，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錄得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負匯兌差額43,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負匯兌差額29,400,000港元)。

為緩解與日本部分浮息借貸利率波動有關的風險，本集團過往已訂立衍生金融工具作為有效固定利率之手段。該衍生金融工具已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到期，及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未償還的該等貸款(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8,500,000港元)。

## 銀行借款

本集團計息貸款總額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61,5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46,700,000港元，當中包括香港借款48,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0,000,000港元)及日本借款98,7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11,5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息貸款中78,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1,000,000港元)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該等貸款按介乎每年1.09%至7.60%(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介乎每年0.83%至6.83%)的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當中包括按介乎每年1.80%至7.60%(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每年1.80%至6.83%)的浮動利率計息的香港借款及按介乎每年1.09%至2.85%(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每年0.83%至2.85%)的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的日本借款。

若扣除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淨額的影響，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基礎利息覆蓋率(即稅前利潤加財務成本，減去投資物業公允值淨增加額，除以財務成本)為3.7倍(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3.7倍)。

##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i)香港的兩處物業；及(ii)所有日本物業(Kitano Machikado GH、Liberty Hill GH、Rakuyukan 36、Relife GH、Shinoro House GH及Yuinoie Shinkawanishi除外)已就授予本集團的貸款融資抵押予香港及日本的銀行及財務機構。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 收購投資物業之資本開支	<u>8,375</u>	<u>10,620</u>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重大事項。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本集團透過Godok Kaisha Bohol (Smart Tact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 旗下的TK安排的TK營運商，由本公司間接擁有90%的股權及由施熙禮先生(「施先生」) 擁有10%的股權) 訂立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180,000,000日圓(相等於9,800,000港元) 收購日本札幌市的一幢住宅物業。預期該收購將由本集團現有財務資源及銀行借款撥付，以及施先生按其10%的實際股權出資。該收購乃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完成，有關收購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的公告。

除上文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三日之公告所載，本集團（透過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Starich Resources Limited旗下TK安排之TK營運商Yugen Kaisha Hourei）訂立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178,000,000日圓（相當於9,200,000港元）出售位於日本札幌市的一幢投資物業Wisteria-S。該投資物業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售出，已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並按其公允值約172,400,000日圓（相當於約8,900,000港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流動資產項下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上述出售事項已完成。

## 展望及戰略

### 顧問、諮詢及資產管理

我們在必要時保持價格競爭力並同時提供優質服務的實用方法使得本集團能夠在監管驅動的財務顧問工作方面保持領先的市場地位，尤其是就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相關交易擔任香港上市公司的獨立財務顧問範疇。

由於我們致力於在訴訟支援及併購諮詢領域建立品牌名稱及影響力，我們亦在特殊情況諮詢工作方面取得了積極進展。

展望未來，近幾個月香港股票市場的首次公開發售及私有化活動均有所增加，顯示出人們對香港交易所作為上市及集資首選目的地的看法不一。然而，我們對香港作為中國與全球社區之間的中介歷史角色充滿信心，並將適應及調整我們的業務策略。

過去兩年，我們每年進行超過80項監管驅動的財務諮詢工作，並將繼續鞏固我們在該領域的地位。然而，每次參與該等項目的貨幣價值通常較低，且項目時限較短。活動水平亦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市場情緒，易受激烈價格競爭影響，導致本集團潛在收入來源於不同期間有所波動。

## 自營投資

### 香港

於香港中環投資物業的現有租賃將持續至二零二四年七月。對中環區辦公室的市場研究表明，供應過剩的情況已對租金率及入住率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於尋求該投資物業的新租戶時將須採取實用的方法，提供具競爭力的租賃條款。

### 日本

日圓與其他主要貨幣之間的利率差異導致過去一年日圓大幅貶值。然而，在(其中包括)旅遊業復甦及其在全球半導體價值鏈中日益重要的刺激下，日本經濟基本穩健。日本房地產市場亦持續增長，反映在本集團物業組合的公允值整體增加。

在未來的一年內，本集團計劃繼續實施其物業組合優化計劃：(i)出售具有較低重建潛力的欠佳物業；(ii)翻新或重建位於優越地段的舊有物業；及(iii)收購營運穩定及具有資本增值潛力的物業。視乎可動用的財務資源，本集團將繼續在此蓬勃的市場尋找機遇。

撇除日圓兌港元匯價波動，我們期望本集團物業組合的營運及收入貢獻將保持穩定。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8港仙)(二零二三年：無)。倘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支付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三)起，本公司股份將以除息方式買賣。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過戶登記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於暫停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正式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進行登記。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末期股息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獲發建議末期股息，所有正式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8名員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5名）。本集團薪酬政策已考慮有關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責、責任、經驗、技能、需付出的時間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並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酬而制定。其僱員依據各自的表現、市場狀況、本集團的整體利潤及可資比較市場水準，收取月薪及酌情花紅。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股份獎勵、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其他津貼及福利。

## 經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及採納二零二三年股份計劃前舉行之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授出之股份獎勵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授出之股份獎勵變動如下：

契據／函件授出日期	承授人	附註	獎勵的本公司 新股份數目	獎勵的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財政年度失效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將歸屬及發行
				於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歸屬、 發行及失效	於二零二四年 財政年度歸屬及 發行		
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 及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之兩名 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之 十一名僱員，均為獨立 第三方	1、2	1,920,000 (「二零二二年 關連授出」)	960,000	960,000	-	-
			3,820,000 (「二零二二年 選定僱員授出」)	2,700,000	960,000	160,000	-
			<u>5,740,000</u>	<u>3,660,000</u>	<u>1,920,000</u>	<u>160,000</u>	<u>-</u>

附註：

1. 二零二二年關連授出及二零二二年選定僱員授出(統稱「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之通函。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已獲得相關批准。
2. 本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的兩名時任執行董事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放棄該董事職位。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明企業管治作為創造股東價值關鍵因素之一的重要性。本公司亦致力達至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及提升全體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本公司問責。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據董事會所深知，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現行適用守則條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交易標準要求」)。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各董事均確認，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內，其已遵守交易標準要求。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及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檢討與外部核數師之關係並就任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報告提供意見；(iii)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程序及企業管治；(iv)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v)監察持續關連交易(如有)。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趙天岳先生、陳晨光先生及李樹賢先生，陳晨光先生為主席，彼持有GEM上市規則第5.05(2)條及5.28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審閱本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資料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將有關本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稿中的金額進行核對。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進行的鑒證工作，且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隨後並無就本初步公告發出保證。

承董事會命  
浩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天賜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葉天賜先生(主席)、曾憲沛先生及梁綽然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天岳先生、陳晨光先生及李樹賢先生。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後起計最少七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altus.com.hk](http://www.altus.com.hk)刊登。